

南京大学艺术学院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 复试录取工作细则

根据《南京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南京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基本分数线》，结合本单位具体情况，特制定本工作细则。

一、专业复试分数线

1. 学术学位硕士：

专业名称及代码		政治	外语	业务一	业务二	总分
130100 艺术学	01 艺术理论与美学	50	50	90	90	380
	02 艺术史与艺术批评	50	50	90	90	372
	03 戏剧影视学	50	50	90	90	374
	04 艺术传播	50	50	90	90	372
	05 美术学	50	50	90	90	375
	06 艺术教育	50	50	90	90	364

2. 专业学位硕士：

专业名称及代码		政治	外语	业务一	业务二	总分
135600 美术 与书法	01 雕塑	45	45	90	90	375
	02 油画	45	45	90	90	375
	03 中国画	45	45	90	90	377
	04 书法	45	45	90	90	385

备注：

1.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复试分数线执行《南京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基本分数线》。

2. 本单位不接受任何理由的破格申请和调剂申请。

二、招生计划及复试人数

1. 学术学位硕士：

专业名称及代码		统考名额	复试人数	复试比例
130100 艺术学	01 艺术理论与美学	3	6	1:2
	02 艺术史与艺术批评	3	6	1:2
	03 戏剧影视学	1	2	1:2
	04 艺术传播	4	8	1:2
	05 美术学	6	12	1:2
	06 艺术教育	2	4	1:2

2. 专业学位硕士：

专业名称及代码		统考名额	复试人数	复试比例
135600 美术 与书法	01 雕塑	1	1	仅 1 人上线
	02 油画	3	5	仅 5 人上线
	03 中国画	5	10	1:2
	04 书法	5	10	1:2

备注：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的招生计划由学校统筹安排，达到学校规定复试条件的由各单位组织复试。

三、各专业复试名单

序号	专业	考生编号	姓名	政治	外语	业务一	业务二	总分	备注
1	艺术学	102846211906664	郝尔康	78	82	133	134	427	01 方向
2	艺术学	102846211918929	李晨	65	85	121	132	403	01 方向
3	艺术学	102846211912514	唐泽钰	68	77	121	124	390	01 方向

4	艺术学	102846211916370	王甲睿	57	79	118	132	386	01 方向
5	艺术学	102846211912297	彭希	73	65	115	131	384	01 方向
6	艺术学	102846211902835	张瀚月	69	69	115	127	380	01 方向
7	艺术学	102846211921121	刘峰辰	66	84	119	136	405	02 方向
8	艺术学	102846211917923	安慧雯	61	72	123	138	394	02 方向
9	艺术学	102846211902836	马紫千	64	78	126	118	386	02 方向
10	艺术学	102846211911976	李文菽	71	78	103	134	386	02 方向
11	艺术学	102846211905084	金帅笛	71	73	117	122	383	02 方向
12	艺术学	102846211913036	孙珂妍	63	55	123	131	372	02 方向
13	艺术学	102846211902842	刘逸凡	70	68	110	140	388	03 方向
14	艺术学	102846211911979	许榕榕	66	64	103	141	374	03 方向
15	艺术学	102846211902850	袁依亭	64	65	130	136	395	04 方向
16	艺术学	102846211921164	胡榕	68	64	127	135	394	04 方向
17	艺术学	102846211907748	强伊婷	62	64	120	136	382	04 方向
18	艺术学	102846211908932	黄文	69	66	115	132	382	04 方向
19	艺术学	102846211902845	庞思睿	63	67	109	139	378	04 方向
20	艺术学	102846211905453	赵梓茵	72	59	110	137	378	04 方向
21	艺术学	102846211923652	吴雅婷	67	62	116	128	373	04 方向
22	艺术学	102846211906370	伍嘉祺	66	68	110	128	372	04 方向
23	艺术学	102846211908933	吴一	67	84	128	135	414	05 方向
24	艺术学	102846211902851	李卓妍	67	76	132	131	406	05 方向

25	艺术学	102846211902855	吴晨源	66	77	124	136	403	05 方向
26	艺术学	102846211914877	丁文晴	68	73	127	127	395	05 方向
27	艺术学	102846211909936	金怡彤	63	66	132	130	391	05 方向
28	艺术学	102846211917048	段厚江	63	63	127	134	387	05 方向
29	艺术学	102846211917404	王雯瑜	63	62	125	137	387	05 方向
30	艺术学	102846211902856	谢东文	66	74	109	135	384	05 方向
31	艺术学	102846211902858	章琦	66	54	122	141	383	05 方向
32	艺术学	102846211908366	张笑逸	65	67	122	128	382	05 方向
33	艺术学	102846211922689	吴素洁	68	75	105	128	376	05 方向
34	艺术学	102846211919484	赵子彤	61	64	116	134	375	05 方向
35	艺术学	102846211905868	郭思鹏	70	57	122	130	379	06 方向
36	艺术学	102846211909686	陆盈盈	61	53	128	136	378	06 方向
37	艺术学	102846211909476	还林钰	68	59	118	128	373	06 方向
38	艺术学	102846211917623	周怡	60	54	108	142	364	06 方向
39	美术 与书法	102846211907146	刘人豪	58	79	133	128	398	01 方向
40	美术 与书法	102846211919748	彭梦蓝	66	80	132	131	409	02 方向
41	美术 与书法	102846211906997	王哲雯	60	76	131	131	398	02 方向
42	美术 与书法	102846211908367	陆昊程	58	80	127	124	389	02 方向
43	美术 与书法	102846211922242	汤玉成	72	74	118	122	386	02 方向
44	美术 与书法	102846211907356	李继行	57	81	122	121	381	02 方向

45	美术 与书法	102846211902872	林子钰	67	86	138	132	423	03 方向
46	美术 与书法	102846211914878	姚亚东	69	78	140	124	411	03 方向
47	美术 与书法	102846211910437	李奕	69	86	122	133	410	03 方向
48	美术 与书法	102846211902876	邹雨	62	78	134	134	408	03 方向
49	美术 与书法	102846211911981	周芊辰	61	84	134	128	407	03 方向
50	美术 与书法	102846211923659	黎佳慧	69	68	134	134	405	03 方向
51	美术 与书法	102846211916678	耿子懿	63	76	129	125	393	03 方向
52	美术 与书法	102846211902871	康航	68	84	116	114	382	03 方向
53	美术 与书法	102846211902875	俞欣羽	64	83	112	120	379	03 方向
54	美术 与书法	102846211902867	陈静蕾	65	82	112	118	377	03 方向
55	美术 与书法	102846211902877	蔡培欣	75	93	131	136	435	04 方向
56	美术 与书法	102846211920055	游永昶	59	86	139	125	409	04 方向
57	美术 与书法	102846211922272	刘冰妍	71	76	133	129	409	04 方向
58	美术 与书法	102846211912852	赵逸锐	69	79	127	125	400	04 方向
59	美术 与书法	102846211918297	倪雅琳	67	74	129	130	400	04 方向
60	美术 与书法	102846211918784	辛颖	71	78	131	120	400	04 方向
61	美术 与书法	102846211911982	姚梦菲	63	71	133	130	397	04 方向

62	美术 与书法	102846211911983	章玟	65	74	130	126	395	04 方向
63	美术 与书法	102846211910765	胡金金	67	80	118	126	391	04 方向
64	美术 与书法	102846211906108	何佰睿	63	77	120	125	385	04 方向

此次公布的名单为拟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只有通过复试资格审核后，方可参加复试。

四、复试内容和要求

我院今年采用现场复试方式。复试成绩(满分 300 分)低于 180 分者不予录取。

(一) 艺术学

1. 笔试(满分 150 分)：

(1) 形式：闭卷笔试。

(2) 时间：两小时。

(3) 涉及科目：艺术专业素养(按 01、02、03、04、05、06 不同方向考试)

(4) 笔试及格线：90。笔试不及格视为复试不合格将不予录取。

2. 面试(满分 150 分)：

(1) 形式：专家组面试。

(2) 内容和要求：面试考核内容包括综合素质测试、外语听说能力和思想品德考核，以学生随机抽取试题、现场作答的形式进行考核。04 艺术传播、05 美术学方向考生需提前准备代表作展示(代表作可为论文、创作作品等，展示形式可为实物、作品集、PPT 等)。06 艺术教育方向考生需提前准备才艺展示。

(3) 面试成绩：成绩满分为 150 分(其中，综合素质测试满分为 100 分，外语听说能力满分为 50 分)。思想品德

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4) 面试及格线：90。面试不及格者，视为复试不合格将不予录取。

(二) 美术与书法

1. 专业技法考试（满分 150 分）

(1) 形式：闭卷技法考试。

(2) 时间：3 小时。

(3) 涉及科目：雕塑技法、油画技法、中国画技法、书法技法。

(4) 技法考试及格线：90 分。技法考试不及格者，视为复试不合格将不予录取。

2. 面试（满分 150 分）

(1) 形式：专家组面试。

(2) 内容和要求：面试考核内容包括综合素质测试、外语听说能力和思想品德考核，以学生随机抽取试题、现场作答的形式进行考核。

(3) 面试成绩：成绩满分为 150 分（其中，综合素质测试满分为 100 分，外语听说能力满分为 50 分）。思想品德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4) 面试及格线：90 分。面试不及格者，视为复试不合格将不予录取。

3. 同等学力加试（两门科目，满分都是 150 分）

(1) 形式：闭卷笔试。

(2) 时间：两门科目，每门科目 3 小时。

(3) 科目：科目 1) 中国美术史 科目 2) 西方美术史

(4) 加试及格线：90。

加试科目的成绩不记入复试总成绩，加试不合格者，视为复试不合格不予录取。

五、拟录取办法

1. 复试成绩 = 笔试成绩/技法成绩 + 面试成绩
2. 总成绩 = 初试成绩 + 复试成绩
3. 排名方法：按方向排名，从高分至低分择优录取。
4. 艺术学院根据招生目录、招生计划、复试情况、总成绩排名、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与品德等确定拟录取名单。
5. 同分规则

如出现总成绩同分的情况，将按照初试总分排序，即初试总分高者优先；如初试总分相同，则按初试业务二科目成绩排序，业务二科目成绩高者优先；如初试业务二科目成绩相同，则按初试业务一科目成绩排序，业务一科目成绩高者优先。

6. 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六、复试阶段安排

1. 资格审核

- (1) 考生的准考证和有效居民身份证；
- (2) 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含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的学生证；
- (3) 往届生的学历证书和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学历认证报告）
- (4) 在境外获得学历的考生，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以应届生身份报考的考生须于入学前取得，入学具体时间以我校规定的新生报到时间为准，下同）；
- (5) 入学前可取得国家承认本科毕业证书的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本科生，须提交颁发毕业证书的省级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或高校出具的相关证明；

(6) 以下几类情况者，复试资格审核作不合格处理，不得进行复试：大专毕业时间（从毕业后到入学前）不满 2 年、非国民教育序列的党校文凭、任何高校的肄业生及其他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录取；

(7) 报名确认信息未通过教育部学历学籍审核的考生，须在复试前提交认证报告（应届生提交《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往届生提交《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境外学历需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书）。

具体审核材料如下：

应届本科毕业生

(1) 准考证原件及复印件 1 份；

(2) 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1 份（正反面复印在一页并签名）；

(3) 学生证原件及复印件 1 份（须有以下信息：个人照片、学号、姓名、入学时间、专业名称）；

(4) 考生已手写签署的《诚信复试承诺书》（见附件 1）。

往届本科毕业生

(1) 准考证原件及复印件 1 份；

(2) 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1 份（正反面复印在一页并签名）；

(3) 本科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1 份；

(4) 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学历认证报告）；

(5) 考生已手写签署的《诚信复试承诺书》（见附件 1）。

注意：

考生应保证所有材料的真实性，否则取消复试及录取资格。资格审核不合格者，一律不得参加复试。

2. 缴费

根据省教育厅、省物价局、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明确我省高校收费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对参加硕士研究生复试的考生，按照每生80元收取复试费，请于3月22日23点59分前完成缴费，否则视同放弃考试资格，缴费方式详见附件2（请按要求缴纳复试费，不要轻易相信其他渠道信息，谨防网络诈骗）。

3. 入校方式

3月24日-26日复试期间，考生可凭复试通知进入校园。

4. 复试安排（见下表）

日期	时间	具体安排	地点
2026/3/22（周日）	23:59前	网上缴费	线上
2026/3/24（周二）	8:00-8:30	资格审核	鼓楼校区 逸夫馆 II-304
	9:00-11:00	笔试	鼓楼校区 逸夫馆 II-305
	14:00-17:00	专业技法考试	鼓楼校区 东大楼
2026/3/25（周三）	全天	面试	
2026/3/26（周四）	全天	同等学力加试	
面试与加试时间、地点或有调整，待后续通知			

七、考生咨询及申诉渠道

1. 联系部门：南京大学艺术学院
2. 联系电话：025-83595709

3. 电子邮箱：njuartint@163.com

4. 通信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汉口路 22 号

八、《诚信复试承诺书》（见附件）

九、其他

本细则未涉及部分，除《关于做好 2026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通知》《南京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有明确规定外，由本单位研究生招生分委会负责解释。

南京大学艺术学院

2026 年 3 月 17 日